

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進修推廣部

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隨班附讀 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※依修課課程每系填一張，不同科系請分開張填寫，例如企管系一張、財金系一張；通識課開課單位統一為「通識教育中心」，也要獨立一張。

開課單位：				學員姓名：		
				聯繫電話：		
系所 聯絡人		分機		E-MAIL		
1	授課老師	分機		E-MAIL		
2	授課老師	分機		E-MAIL		
3	授課老師	分機		E-MAIL		
4	授課老師	分機		E-MAIL		
申請開放隨班附讀之課程						
NO	當期 課號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授課班級	上課時間/地點	授課老師簽章
規劃開放課程總計____班						
單位主管 (簽章)		系所主管：				
		學院主管：				
		備註：本系(所)申請隨班附讀，未來隨班附讀之學員若入學本校時，同意恪遵本校「學生抵免科目學分及抵免後修課處理要點」協助學員辦理抵免程序。				
收件 (推廣教育中心)		承辦人：			單位主管：	

核畢後，請協助送回推廣教育中心（本校第一校區第四教學大樓 6 樓右轉第 1 間），謝謝！